

進修學制通訊 第 114-2-17 週

(視同正式文件，請副班長務必逐條宣達)

LINE@「**睽德霖**」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亦可透過「學生服務」項目之關鍵字搜尋，例如選課、請假、成績、證照、畢業條件、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等。



※請掃描加入

本學期起，班會紀錄簿採取電子檔案回傳。
每週五下午 17:00 前，請副班長於班會結束後確實繳回班會活動紀錄表電子檔，以利彙整。

班會紀錄電子檔傳至承辦人信箱 yucheng.cheng31@gmail.com

※電子檔請務必註明班級。



※班會紀錄簿電子檔

【生輔組】

- 一、*** 依照銀行來文規定，已辦理就學貸款申請的同學，欲在學期間辦理休退學，在銀行尚未撥款至學校前，須先至出納組補繳學費後，才能完成休退學流程。
- 二、**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來囉！**
煩請導師協助鼓勵同學在第一階段辦理學雜費減免作業。
★第一階段系統開放時間為**115年6月15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
★校內申辦(紙本繳交)時間為**115年6月17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
(第一階段辦理完成同學，學費單會是減免後金額，可有多元繳費方式！)
- 五專部三年級升四年級學生皆自動享有「行政院拉近方案(一學期1.75萬，一年3.5萬)」**，如有優於此方案之相關部會減免(如軍公教子女)學生，請於**115年6月30日前至生輔組填寫「放棄行政院減免」申請書**，以利更新學費單，**若未**於期限內辦理，**將視同使用行政院拉近方案之補助**，無法再變更學費單。
- 三、**115學年度起「失業勞工在學子女生活扶助金」可與大專學雜費減免同時請領！**
勞動部 115 年 5 月 11 日函示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已更名為「失業勞工在學子女生活扶助金」，其補助性質已轉為「生活扶助」，非屬學雜費補助。
❗**權益變更：115學年度起可「同時雙重請領」喔！**
- 四、請上課導師協助督導各班級於上課前後做好教室 3 分鐘環保工作，**將垃圾清出放至走廊垃圾桶內並做好垃圾分類**；離開教室時做好過 5 關～關 E 化講桌、關冷氣、關電扇、關電燈、關門窗，並將黑板與板溝清理乾淨、桌椅排整齊，以利其他班級使用。
- 五、內政部 **115 年應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男(83 年次至 93 年次)**，申請優先入營、延緩入營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
(一)鑑於教育學制因素，每年 6 月適逢學校畢業季，同時眾多役男等待服役，惟依國防部新兵訓練中心各梯次訓量，必須分批安排役男入營。為瞭解役男可入營時段及配合國軍新兵訓練容量，爰依役男入營緩急需求區分為「**優先入營**」、「**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及「**延緩入營**」3 種，供役男擇一申請，俾妥適生涯規劃。
(二)內政部已於役政司全球資訊網(首頁/主題單元項下)建置「**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以利掌握入營時程，申請期間如下：
1. 優先入營：自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止。

2. 延緩入營：自 115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起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止。
- (三) 上述申請優先入營、延緩入營之對象詳細資料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請同學自行查詢。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4-1001-24502.php?Lang=zh-tw>

六、 新北市115年役男役前職能教育訓練：

- (一) 115年畢業季即將來臨，為避免畢業役男等待入營時間留白，民政局推出「[役前職能教育訓練計畫](#)」，規劃讓已畢業等待當兵的役男，免費參加職業訓練證照訓練專班，並取得第二專長，以增加役男未來就業競爭力。
- (二) 役前職能教育訓練計畫，是以未具緩徵身分的待役役男為對象，開設堆高機、AI暨簡報製作、AI暨Excel實務應用、手沖咖啡、中餐烹調(葷食)丙級等證照輔導班，相關課程將於7月至10月間陸續開課，設籍新北市符合資格之役男，可於115年6月1日起至本局役男大亨網頁報名。
- (二) 上述相關訊息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查詢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4-1001-25053.php?Lang=zh-tw>

七、 **內政部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申請規定：**

(一)、對象條件

一、 基本條件：83年次至 93 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常備役體位役男。

二、 申請類別：

- (1) 「一般資格」：役男合於基本條件得依意願申請，不限學(經)歷。
- (2) 「專長資格」：具本公告役別機關所列專長條件之一者，得擇一條件提出申請，且限單一條件申請單一役別機關(項目)；專長項目員額(如附表1)及資格條件(詳見一覽表)，請至內政部替代役訓練及管理中心(以下簡稱替管中心)/一般替代役申請/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資訊系統(<https://dca.moi.gov.tw/sugsys>)/最新消息項下查閱。

三、入營時間：115年7月至115年12月(實際入營日期以徵集令為準)。

四、具下列限制條件不得申請服替代役：

- (1) 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經判定替代役體位或曾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
- (2) 役男有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者(役男切結緩徵原因或延期徵集事故能於116年1月31日前消滅，得提出申請)。
- (3) 役男有各類(役)別機關所定因犯罪於法院審理中或經判決有罪確定不予許可申請服一般替代役或限制服一般替代役類(役)別條件者。但少年犯罪、過失犯或受緩刑之宣告而未經撤銷者，不在此限。

(二)申請程序及受理機關：役男應至本部替管中心網站/主題單元/一般替代役申請/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資訊系統(<https://dca.moi.gov.tw/sugsys>) 登錄申請，並依申請先後順序徵集入營服役，如申請人數逾公告額時，以抽籤決定錄取資格；另一般資格申請役男，不得再備選專長資格。

※上述其他詳細規定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請同學自行查詢。

- 八、 **男同學須繳交兵役調查表**，役畢者繳交退伍令影本，停役者繳交停役證明，免役、國民兵者繳交相關證明。**如註冊時兵役資料未繳交者，請立即補交至生輔組**，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退伍令、因故停役令、免役令等影本)。

九、 **內政部「防制妨害兵役宣導」**

- (一) 依內政部 109 年至 114 年統計資料顯示，妨害兵役案件中，以「**經催告仍未返國，致未能接受徵兵處理或徵集者**」為最常見類型，其比例高達 **61%**，此類案件多屬當事人對妨害兵役相關規定認知不足所致。究其原因，現行兵役制度之宣導多集中於役男接近服役年齡階段，就學期間之學生及家長接觸妨害兵役相關法令資訊相對有限，顯示宣導時點確有提前之必要。
- (二) **上述防制妨害兵役電子版宣導資料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請同學自行查詢**。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24499_r325.php?Lang=zh-tw

十、**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

- (一) 各類請假於未到課當日起14天內應完成請假手續，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且系統有限制，每日只能請一次假，若當日有缺課者，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如提交假單日期不連續(一週內有一天未勾選)，請分其他筆假單送**。
- (二) 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另為配合生輔組線上審查，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事假寫明何事(勿只寫家裡有事)**，病假寫明病因或病痛**(勿只寫身體不適)**，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非三等親請事假)**，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
- (三) 公假：
1.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
 2. **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且在**活動結束後乙週內**送出線上公假單，逾期無法受理。
- ★**導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導師作業入口"→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團體公假申請→新增班級公假單。
- ★**活動指導老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教職員作業入口"→點選團體公假申請→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
3.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
- (四) **線上請假流程**: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學號→(**舊生與轉學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新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前三碼【含第一碼英文字母大寫】+生日【民國年月日】)→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若審核未通過，應於期限內(缺課當日起14天內)重新申請。
- (五) **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系統操作手冊)→學生(學生請假操作手冊)。

- 九、**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會發至導師 Line 群組，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請務必留意，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可至本校【學務處網頁→學務服務專區→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下載。

十、**嚴禁騎車上人行道**:學校已於各路口處架設監視器，進行錄影存證，如違反規定，將取消機車上山資格(含住宿生)，請務必遵守規定，以維護行人安全。

十一、**手機務必輸入本校緊急連絡電話【校安中心 24 小時電話(02)2265-3756】與導師電話**，以利協助緊急狀況處置。

十二、**性別平等宣導**: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落實性別平權，千萬不可在 FB、LINE、IG、Threads、Dcard…等社群網站 PO 不雅圖片、影片及言論，以免觸犯法律。(申訴窗口:生輔組分機 645)

十三、**防制校園霸凌宣導**:請相互尊重，不可在 FB、LINE、IG、Threads、Dcard…等社群網站 PO 任何具攻擊性或不實言論，以免觸犯法律。(申訴窗口:校安中心分機 541)

十四、**智慧財產權宣導**:上課使用正版教科書，切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十五、**重要財物請隨身妥慎保管**，如拾獲遺失物或查詢請至生輔組。

【校安中心】

一、**校園安全宣導專區:維護校園安全，人人有責!**

(一) **警政服務APP**具備110視訊報案、反詐騙諮詢服務及可疑訊息分析等功能，鼓勵同學生下載運用，以提供多元求助管道。



(二) 暑假期間出門在外應保持警覺性，如發現有騷動情況時，務必記得**【立即反方向迅速離開現場(越快越好、越遠越好)】**，千萬不可因好奇而逗留，抵達安全處所後，撥打電話尋求協助(校外報警110或119，校內通報校安中心2265-3756)，並向家人報平安。

(三) **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四) 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五) **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以免誤蹈法網**，如詐騙車手、非法打工、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下載或分享未授權著作作品、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篡改資料等。

二、**交通安全宣導專區：注意別人的不注意，小心別人的不小心**

- (一) **校園騎乘機車請戴安全帽並嚴禁超載**，近來天候日趨炎熱，發現違規件數明顯上升，為維護同學安全，**校園內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或三載者，將依校規予以記過處分(乘客未戴安全帽駕駛一併懲處)**，以資警惕。



- (二) **青雲路380巷路段為本校主要上下山道路，亦為交通事故較易發生路段**，人車經過該路段時均須提高警覺性，**行人應走人行道和斑馬線，汽機車應放慢速度，尤其下坡轉彎處更要小心再小心**，以確保人車安全無虞。
- (三) 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駕駛機車使用手機、電腦等有礙駕駛安全行為者，罰款1,200元**；如行經學校、醫院標誌路段不減速肇事者，得加重其刑責至1/2。
- 三、**禁菸反毒宣導專區：堅定的自信是抗拒毒品誘惑的最好態度，面對毒害，請堅持拒絕！**
- (一) 依「**菸害防制法**」第15條規定，不得輸入電子煙或未經核定通過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加熱菸)及其必要之組合元件，違法輸入之業者最高可處新臺幣5千萬元罰鍰，**旅客攜帶加熱菸入境者處新臺幣5萬元至500萬元罰鍰**。
- (二) 依托咪酯(俗稱喪屍煙彈、上頭煙、睡眠煙彈)、美托咪酯、異丙帕酯為第二級毒品，經查獲持有或施用，一律移送法辦，**叮嚀同學務必遠離毒品，以免傷害身體**。
- (三) 教育部辦理「**青年韶光計畫**」，提供藥、酒癮學生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預約電話(02)7749-5927，會有專人瞭解情況，媒合適合心理師。
- (四) **校園全面禁菸(含水煙、電子煙、加熱式菸品…等)**，**只要在校園內吸菸一律記過1至2次**，還須接受戒菸教育，如發現立即聯繫校安中心(02)2265-3756，另提醒新北市衛生局無預警到校實施菸害稽查，如發現違法將罰款2千至1萬元。

四、**詐騙防制宣導專區：詐人之心不可有，防騙之心不可無！冷靜查證、不貪心、不匯款！**

- (一) **假投資詐騙**：不接不明電話、不聽信來源不明資訊、不輕信高額回報廣告、不點不明連結、不加可疑投資群組、不使用有疑慮之保證獲利APP與投資平臺網站，高獲利、低風險皆為詐騙關鍵字，遇可疑應撥打165反詐騙電話諮詢查證。
- (二) **假網路拍賣(購物)/一般購物詐欺(偽稱買賣)**：在網路購物時應避免私下與賣家聯絡，而應選擇有保障交易安全的網路購物平台，以第三方支付的方式進行付款；若賣家要求匯到個人帳戶時，則可撥打165反詐騙專線查證。

五、**節能教育宣導專區：節約能源、隨手做環保**，請落實教室三分鐘環保工作，維護上課整潔環境，下課時請同時關閉投影機、電腦、冷氣、電扇、電燈等電器用品。

【課指組】

- 一、 「**校內獎助學金**」相關訊息已放置課指組-「**校內獎學金專區**」，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上網查詢，並於**期限內**提出申請。
- 二、 「**校外獎助學金**」相關訊息已放置課指組-「**獎助學金資訊網**」，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上網查詢，並於**期限內**提出申請。

- 三、天有不測風雲，同學如果家中突發事故，請於事故發生 3 個月內至課指組網頁->【獎助學金資訊網】查詢適合之方案，申請【急難救助金】，案件隨到隨審（務必在事故發生 3 個月內提出申請）。

相關訊息網址：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4940_r304.php?Lang=zh-tw

【諮商中心】

一、心衛宣導：

連假只想補眠？你的身體可能正在發出「過勞訊號」

睡眠修復指南：從小地方開始調整

- 1 穩定起床時間：這比強迫自己「早睡」更容易調整整生理時鐘。
- 2 睡前 30 分鐘放下手機：給大腦一段時間慢慢放鬆降速。
- 3 留意咖啡因攝取：下午過後減少飲用含咖啡因的飲料。

身心小知識

睡眠品質會直接影響我們的情緒調節能力。當身體過度疲勞時，本來就更容易感到焦躁、低落或缺乏動力。



如果你長期睡不好，或總是覺得睡不飽、充滿疲憊感，歡迎來諮商中心討論可能的原因與調整方式。

二、活動宣導：

諮商中心每學期都會推出豐富有趣的心理活動，重點是**全部免費**，還能獲得畢業門檻所需的公民點數！不想錯過的話，就先把諮商中心網站存進書籤，隨時留意我們的最新公告吧：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4931_r308.php?Lang=zh-tw

【衛保組】

- 一、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對於有呼吸道症狀之師生，適當休息即適當補充水分，並請立即就醫，釐清確切不適原因，接受治療，待症狀解除後方可到校。
- 二、近期天氣變化大，天氣熱時☀，**小心病媒蚊偷偷親「吻」你**💋，登革熱來勢洶洶，千萬別讓牠有機可乘！☒落實「巡、倒、清、刷」，簡單 4 步驟，清除病媒蚊孳生源，跟蚊子 Say Goodbye 🪰🦟。
- 三、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訊息，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收件地點：衛生保健室，時間為：每週一、三兩天，時間為：11:30-14:00



2026.06.15.